



# 教務 即時通

未來就從現在開始，築夢踏實，勇於挑戰，迎向豐盛人生！

第 286 期  
2024.10.4

## 【註冊組】

- 一、請還未繳交學雜費的同學，盡速繳納，以完成註冊程序。
- 二、**本學期申請下學期轉系、科時間為 11 月 25 日(星期一)至 11 月 29 日(星期五)**。請有意申請的同學屆時留意註冊組的網頁。
- 三、同學如戶籍資料(如姓名、戶籍地址等)有變動，應立即至註冊組申請更正，以維護學籍資料之正確性與一致性；手機號碼更換時，也請至註冊組申請更新。
- 四、請大四及專五應屆畢業班同學注意自己所屬系、科畢業學分數(必修、選修及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等)、通識選修類別及學分數，及相關畢業門檻(如英檢、專業、資訊及學分學程或課程模組)等，並積極達成畢業門檻條件，以如期畢業，順利規劃未來的學習或就業生涯。
- 五、申請各類學籍文件資料(如學期成績證明等)，請記得先到總務處出納組繳費，再持收據及學生證至註冊組申請；同學也可善用信義樓及綜合大樓一樓穿堂的機器申請及繳費。該機器可申請並列印「單一學期成績單」、「歷年成績單」及「當學期在學證明」。
- 六、同學如欲申請排名成績單，請於信義樓及綜合大樓一樓穿堂的機器繳費，或至出納組繳費。繳費後請至註冊組登記。

## 【課務組】

### 一、113 學年度 第 1 學期 致理磨課師選課

選課公告	選課網址	選課日期
		9 月 25 日(三)~10 月 16 日(三)， 須以本校學號登入選課， 才可以辦理學分抵免

### 二、選課結果確認

本學期第 3 階段選課作業已結束，請同學自行確認選課紀錄，並注意本校學則有關每學期應修學分數之規定，如對選課結果有疑問者，請盡速至忠孝樓 3 樓教務處課務組查詢。

各學制(各年級)每學期可修習總學分數上、下限如下：

學制	年級	學期(必修+選修+附讀)最少至最多修業學分數	選修課最低開課人數下限	備註
四技 (含國際專班)	一、二	16 至 25 學分	1.大學部依各系各年級班級數開班： 1 班 25 人開班 2 班 30 人開班 3 班 35 人開班	修習校外實習課程之學分數可外加於修習學分數上限，亦可包含於修習學分數下限
	三	12 至 25 學分		
	四	9 至 25 學分		
二技	三	12 至 25 學分	2.通識 50 人開班 3.第二外語 45 人開班 4.院選修/深碗課程 45 人開班	
	四	9 至 25 學分		
五專	一、二、三	20 至 32 學分	專科部依各科各年級班級數開班： 1 班 30 人開班、2 班 35 人開班 第二外語 35 人開班	
	四、五	12 至 28 學分		
碩士班	一	4 至 18 學分	4 人以上開班	
	二	由各系核定		

三、期中、期末考試週、學習成效回饋週日期如下：

考試別	週次	考試日期
期中考試週	第 10 週	113 年 11 月 18 日(一)~11 月 22 日(五)
期末考試週	第 17 週	114 年 1 月 6 日(一)~1 月 10 日(五)
學習成效回饋週	第 18 週	114 年 1 月 13 日(一)~1 月 17 日(五)

※五專部一至三年級期中、期末考試，**部分科目採共同會考方式進行**，屆時請同學注意課務組公告之考試日程表。

四、本學期新生班級健康檢查於 10 月 16 日(三)辦理，請依學務處衛保組公告時段前往檢查，檢查完後請回教室繼續上課。

五、提醒同學尊重智慧財產權，不得非法影印教科書。

(一)不得非法影印教科書。

(二)使用合法軟體，勿擅自下載、安裝、使用未經授權軟體，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六、請同學準時上課不缺席，並留意個人缺曠課紀錄：

(一)若修習科目缺曠課時數達全學期該科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考試，已參加者期末考試成績不予列計，該科學期成績以不及格計。

(二)有關期末扣考規定請參閱本校學則第 54 條及附設專科部學則第 47 條規定。

(三)課程缺曠紀錄如有任何問題時，應於規定時間內向生輔組(忠孝樓 1 樓)洽詢。

七、教室借用

(一)同學如有借用教室的需求，須徵得相關授課教師同意，並請老師上網登錄後印出教室借用單，經教師簽名後，於**借用前 1 日 17:00 前**將教室借用單送教務處課務組辦理。

(二)借用時間：週一至週五每日上午 8:20 至 18:00，其餘時間請洽進修部教務組或總務處。



八、重要教務資訊哪裡找？請至【教務處】→【課務組】網頁查詢，內含：

- (一)課務組重要訊息公告
- (二)課務相關法規與表單下載
- (三)本學期課務相關行事曆(含選課、停修申請與考試日程等)
- (四)課務相關常見問題

九、請大家共同維護上課權益，注意學校最新消息、公告、校內電子郵件與班導師(或班級幹部)之宣導，各項作業請按時完成，若有任何問題，請洽各教學單位或行政單位協助辦理。

### 【語言中心】

一、近期校內外英語活動：

#### (一)113(1)語言診斷中心之語文學習診療輔導與補救教學計畫

目的：語言中心提供中文、英文、日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及越南語的「教師 Office Hour 語言諮詢輔導服務」，歡迎同學至全方位學生輔導平台 (<http://service.chihlee.edu.tw/>)，上網預約老師與您諮詢輔導。

參加對象：本校在學學生。

活動詳情	報名連結
	

#### (二)朝陽科技大學舉辦「2024 年全國大專校院我的學院科系特色英文迷因創作競賽」

目的：為推廣 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 (EMI) Bridge 字彙題庫之建置，以及鼓勵數位世代的學生探索自身學系特色與發展，並應用英文至生活中，透過有趣之梗圖設計圖片或原創照片，結合 EMI Bridge 字彙巧思，以「我的學院科系特色」為主要概念，搭配創意幽默的方式展現英語圖文創作、數位製作、表達能力，特辦理旨揭競賽。

報名時間：2024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五）起至 10 月 25 日（星期五）。

參加對象：全國大專校院（含五專四、五年級）在學學生。

活動詳情	報名連結
	

#### (三)2024 專業英文字彙(PVQC)暨專業英文聽力(PELC)校內賽

目的：為因應國際化及培育優秀專業人才，透過 Professional Vocabulary Quotient Credential 專業英日文單字能力國際認證(簡稱 PVQC 國際證認證)競賽方式培養學生英語文學習興趣，提升學生職場專業英文詞彙與聽力能力，有效縮短學用落差，並建立學生國際化的專業語文核心能力，以培養國際競爭力。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7 日（一）下午 5 時止。

參加對象：本校在學學生。

活動詳情	報名連結
	

患難見真情

A friend in need is a friend indeed.

良好的開端是成功的一半

A good beginning is half done.

一本好書，相伴一生

A good book is the best of friends, the same today and forever.

凡事都應量力而行

A man can do no more than he can.

一心不能二用

A man cannot spin and real at the same time.

### 【跨領域學習中心】

一、學分學程資訊哪裡找？請至【教務處】→【跨領域學習中心】網頁查詢。

二、申請學程：▶學生資訊系統。

申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程：預計 12 月，依課務組公告選課時間進行調整。

三、放棄學程：▶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放棄修習申請。

四、學程選課：▶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選課相關功能。

五、課程認抵：▶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課程認抵申請。

**請務必於期末取得學分後，進行課程認抵申請。(請參考學程懶人包 p.12)**

六、修習完畢：▶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學程修習完畢審查申請。申請後，由【學程召集老師】審核，審查結果同時也會寄發通知至您的電子信箱，請密切注意。

七、學程證書：學分學程請收到通知後再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微學程證明書請收到完成學程通知之 7 天後自行從「學生資訊系統」下載電子檔證書。

八、學生申請認定學分學程及微學程修讀資格，同一時期以一學程為限。

九、學生修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由學生所屬學系依循各系課程規劃程序認定是否認列其畢業學分與畢業門檻。

十、學程系統操作手冊、申請學程、學程選課及常見問題之說明，掃描以下 QR Code。

系統操作手冊	申請學程	學程選課
		

### 【英語角落】

事實勝於雄辯

Actions speak louder than words.



## 【學習促進組】

### 一、校外競賽申請：

- (一)參加校外競賽若進入決賽，學校將補助印刷費、交通費、膳宿費、保險費與報名費用。(僅有重點競賽之初賽報名費可申請補助)
- (二)報名校外競賽後，請**指導老師**於**決賽 5 個工作日**前至學校入口網站登入，輔導類系統之「競賽資訊管理系統」提出申請，並印出**申請表、競賽簡章**與車資表(如有申請交通費請再附上車資表)送到系辦，再送至教務處學習組進行審核。  
**(若無指導老師，請與教務處學習組姜小姐聯繫)**
- (三)若不申請補助經費，也須至系統登錄線上申請即可，不須列印任何紙本資料。
- (四)依「致理科技大學學生參加學術或專業性技藝能競賽獎勵實施要點規定」，若未於**競賽 5 個工作日**前送出申請表，於後續申請校內獎勵者，依獎勵金額標準減半發給。
- (五)校外競賽完，請於一至兩週內繳交申請表正本及核銷單據至教務處學習組姜小姐，並請參賽學生或指導老師於**單據空白處上簽名**。

如有任何問題請詳閱 QR-code，

歡迎至教務處洽詢 02-2257-6167 #1802 姜小姐



### 三、同儕學伴：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同儕學伴申請時間：9 月 23 日(星期一)至 11 月 28 日(星期四)，輔導時間為 10 月 1 日(星期二)至 12 月 13 日(星期五)，申請條件與輔導時數如下：

受輔學生身分	條件
一般生	每組至少 5 人，輔導時數為 10 小時
技優生、高中申請入學生	每組至少須 2 位技優生或 2 位高中申請入學生，輔導時數為 8 小時
轉學生、外籍生、復學生、預警生、輔系生、雙主修生	每組至少須有 1 位該身分學生，輔導時數為 4 小時；若每組 2 位(含)以上該身分學生，輔導時數為 8 小時

###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自主募課開始申請了～申請截止日為 113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五)



## 學生自主募課

想學什麼課，自己開！

想學的課，學校沒開，怎麼辦？  
勇敢提出來吧~

好處多多~  
趕快申請吧!!

申請只要滿 10 人，即可申請開課喔!  
修讀完成，還可取得 2 學分!

自己開課  
拿學分

### 開課 4 步驟

- 01 提案申請**  
以小組團隊方式討論並擬定課程架構，並填寫「自主募課申請表」提交至教務處學習組  
申請截止日：113年10月25日(星期五)
- 02 提案審核**  
教務處學習組接受申請後，會針對申請表進行審核，通過者將另行通知
- 03 課程規劃**  
提案通過後，通知學生及授課老師共同修正及規劃課程大綱
- 04 開放選課**  
於選課系統開放選課，達到開課下限人數，即開課成功，將於 113-2 學期正式上課  
聯絡窗口：教務處學習組(忠孝樓2樓) 楊小姐 分機 1811